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西北區  
承辦人：徐瑀瀅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01  
傳真：02-27226464  
電子郵件：julie092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秘字第11330847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\_原公文、附件2\_114年「公共服務及活動融入雙語元素」計畫徵件作業說明書（含報告格式）各1份（33088118\_1133084747\_1\_ATTACH1.pdf、33088118\_1133084747\_1\_ATTACH2.odt）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114年「公共服務及活動融入雙語元素」計畫徵件作業一案，鼓勵貴機關（校、園）有意願者請於113年9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依規定提交以免備文回復本局，無則免回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市府113年8月6日府授研計字第11330172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提送計畫期間為自即日起至113年9月13日提送計畫，由本局統一彙整後提送市府研考會；執行期程自該會同意合作辦理之日起，各計畫須於114年10月31日前執行完畢。相關計畫及格式請自行參考附件2。
- 三、有問題請洽本案相關承辦人員，邱安琪（02-2316-5300轉5201；d34735@tier.org.tw）、張聖德（02-2316-5300轉5208；d34734@tier.org.tw）。
- 四、檢附原公文、114年「公共服務及活動融入雙語元素」計畫徵件作業說明書（含報告格式）各1份（如附件1至2）。

永春高中 1130822



\*NCAA1133008828\*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 2024/08/22 08:55:55

裝

訂

線

公文文號：1133008828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114年「公共服務及活動融入雙語元素」計畫徵件作業一案，鼓勵貴機關（校、園）有意願者請於113年9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依規定提交以免備文回復本局，無則免回文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實研組長 余怡青 送陳/會 113/08/29 16:09:06

一、網頁公告周知 二、文陳閱後存查

2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楊艷屏 決行 113/08/29 19:10:34

如擬